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 Miramar Hotel and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

(認股權證代號：1437)

## 首席集團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秘書辭任

董事會現公佈，Lim Kean Kee (林建基\*)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首席集團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起生效。本公司餘下之聯席公司秘書朱國新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Lim Kean Kee (林建基\*)先生(「林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首席集團財務總監及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起生效。林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其他事宜。本公司餘下之聯席公司秘書朱國新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林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 僅供辨認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朱國新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i)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家誠先生、鄧日燦先生、林高演博士、何厚鏘先生及劉王泉先生；(ii)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李兆基博士、馮鈺斌博士、鄭家安先生及歐肇基先生；(iii)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冼為堅博士、胡經昌先生、鍾瑞明博士、楊秉樑先生及梁祥彪先生。